

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

武园林函〔2020〕97号

A

市园林和林业局对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 第20200192号提案的答复

吴立群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绿道建设的建议》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您的建议对于指导我市绿道系统规划发展、维护管理，进一步提升绿道建设质量、服务水平有重要意义，我们将积极予以采纳。

一、关于加快建设绿道网络的建议

您提出加快形成绿道网络，编制绿道建设规划，按规划实施，避免碎片化等观点我局十分赞同。2012年，武汉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做出了加快推进绿道建设的决定，我局会同市国土规划局等多部门编制了《武汉市绿道系统建设规划》，确定了“一心、六楔、十带”的总体规划结构，线路总长2200公里。经过近8年建设，目前累计建设里程1950公里。

绿道系统建设过程中，因城市规划发展不断更新，建设条件不断变化，以及部分区块土地权属原因，确实出现了绿道网络分布不均、部分区域连接不畅的情况。针对该问题我们计划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完善：

一是进一步完善绿道网络建设。目前，我局正在组织编制《武汉市绿道系统品质提升规划暨十四五项目建设计划》，对前期绿道规划落实情况、现状分布进行全面评估，提出了下步建设思路，拟定了绿道网络的项目库。将于近期组织征求各区建设意见，完善后正式发布。下一步，我局将继续指导各建设主体，按照规划研究成果，丰富绿道系统网络建设。

二是着力打造富有特色的品牌绿道。东湖绿道的建设为我市绿道系统全面提质增量提供了良好示范。在此基础上，我市目前正积极策划和建设一批特点鲜明、功能齐全、运维管理完善的品牌绿道，包括以武汉山水十字轴为核心的东西山系人文绿道、进一步拓展沿江绿道线路的“百里长江碧道”、串联东西湖区域的径河、金银湖绿道、依托武九生态文化长廊建设的江南中心绿道、连接九峰山、豹子溪、龙泉山的光谷中心绿道、新洲区蓝玉项链等。

三是引导大型公共项目配套绿道建设。近年来，我局在审查港渠和湖泊岸线整治、快速通道配套绿地建设项目方案时，积极引导建设单位将绿道系统融入设计方案之中。利用东湖港、沙湖港连通工程、巡司河综合整治工程，及三环线洪山段、汉江大道等线性配套绿化，形成了良好的绿道连通。下一步，我局将继续配合规划、发改等部门，凝聚绿道建设共识，继续结合大型公共项目配套绿化丰富绿道网络。

二、关于加强绿道配套建设的建议

在推进绿道建设过程中，我局组织市园林规划设计院编制了《武汉市绿道系统规划技术指引》和《武汉市绿道系统标识设计》导则，对绿道系统服务设施和配套设施的设置提出了具体要求，以此指导各建设单位绿道方案编制。在重点绿道项目建设过程中，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要求，高标准建设了配套服务设施。近年来，东湖绿道、墨水湖绿道、

张公堤绿道、后官湖绿道等多条绿道，也实施了针对配套设施完善的专项工程，进一步提升绿道服务水平。

其次，在近期《武汉市绿道系统品质提升规划暨十四五项目建设计划》编制中，我局也对各区绿道系统景观效果、服务水平进行了认真调研评估，将对目前服务能力不足的绿道提出优化要求。

此外，我市正在不断推动城市控规绿地建设和口袋公园建设。下一步，我们将在与绿道系统相连接的城市绿地建设中，充分结合绿道系统的集散、休憩等服务功能需求，优化绿道游览体验。

三、关于利用跨江桥梁得天独厚观景优势打造世界级慢行绿色出行环境的建议

据市规划部门反馈，白沙洲公铁大桥是武汉市 2020 年重点推进项目之一，上层为铁路，主要经行西武福客专，下层为城市快速路，承担三环线的快速交通功能，服务中长距离过境交通。白沙洲公铁大桥修建后，现有白沙洲大桥转变为城市主干路，三环线辅道，服务两岸地块交通的跨江联系与对外集散，利用白沙洲大桥既有桥面划分人行和自行车通道的建议已在规划方案中予以考虑。

关于长江大桥下层铁路改为绿色慢行的高线公园建议，将视相关铁路规划及城市交通规划调整情况，在远期建设中予以考虑。

四、关于建立健全绿道管理机制的建议

我市绿道建设工作启动以来，专门发布了《武汉市绿道系统建设管理办法》（武政办〔2013〕141号）指导日常维护管理。按照该办法，我市绿道管理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各区及责任单位，按照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标准，开展养护管理。中心城区城市连通绿道的实际管理中，一般由公安交管

部门负责交通秩序维护，城管部门负责路面和基础设施维护，园林部门负责配套绿化养护。

实际工作中，确实存在因管理机构、维护水平不统一造成不同区域绿道管理维护水平参差不齐的现象。为解决该问题，我局多次协调城管、交管部门，研究提升绿道管理的相关机制。目前，我们已将中心城区绿道相关管理工作纳入我市大城管考核和园林第三方考核，及时进行监督考核，其考核结果纳入各责任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同时，在一些绿道项目策划时，我们大力探索建管一体模式，由专门运维单位进行绿道管理，取得了良好效果。下一步，我们将针对不同类型绿道，逐步研究完善全市域绿道系统管理维护和体系。

交通安全方面，市交管部门正在针对绿道和城市慢行系统，不断强化机动车占道违法停车管理，坚决治理非机动车道、绿道、人行道违法停车行为。并计划创建非机动车通行秩序示范路，在部分示范路段非机动车通行路口、路段，统一非机动车通行的等候区、过街通道、地面标志标牌、信号灯等交通设施建设标准和管理效果标准，确保统一规范。

特此回复。



分管领导姓名：郑忠明 联系电话：82435212

经办人姓名：王祥 联系电话：82429386

邮 政 编 码：430010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 市政府督查室
